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快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财信证券作为湖南快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根据湖南快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快乐传媒”）《2023 年年度报告》以及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20,028,568.55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32,01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已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未弥补亏损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若公司后续持续亏损，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快乐传媒的持续督导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快乐传媒的经营状况。鉴于快乐传媒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充分关注公司亏损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快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湖南快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9 日